# 读书心得体会感想跟我一起玩儿(通用7篇)

心得体会对个人的成长和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可以帮助个人更好地理解和领悟所经历的事物，发现自身的不足和问题，提高实践能力和解决问题的能力，促进与他人的交流和分享。优质的心得体会该怎么样去写呢？下面小编给大家带来关于学习心得体会范文，希望会对大家的工作与学习有所帮助。

## 读书心得体会感想跟我一起玩儿篇一

李泽厚说：学者，学为人也，论语读书心得。学为人而悦者，因人类即本体所在，认同本体，悦也。友朋来而乐，能够本体乃群居而作个体独存也。人不知而不愠，则虽群却不失个体之尊严，实在与价值也。此三层愈转愈深，乃仁说之根本，乐感文化，实用理性之枢纽。

不妨换个角度来看孔子的这段话：

学而时习之，不亦说乎！--这句话语意重点并不在学字上，而在习字上。习，实践。这句话的意思能够这样理解：学习如果能经常实践它，那不也是很快乐的么学固然是快乐的，但实践所学更能让人快乐。

大哉孔子，博学而无所成名！学何为习也！学而无所用，才是一种真正的痛苦。学而致用，那只是孔子理想的快乐而已！

学而时习之，不亦说乎！--九万里的风等待扬起东海的波涛，托举鹏翼扶摇碧霄。

有朋自远方来，不亦乐乎！同门曰朋，来当然是切磋修养，研讨学问的；又自远方，山高水长，路途迢迢，交通不便，平素难得一见，这实在是能够快乐的事。何时共把盏，重与

细论文，这多少古人所临风怀想的美景。

然而细细想来，我们能够有另一种理解：难道朋友都在远方近处无友莫春者，春服既成，冠者五六人，童子六七人，浴乎沂，风乎舞雩，咏而归，这不也是孔子所欣赏、所向往的么只是微斯人，吾谁与归现实生活的周围却往往没有这样志同道合者！

圣人能够光耀千秋，能够光照四海，却照不亮附近凡人们的双眸！凡人们会告诉你：太阳再鲜艳，它也有黑子，像女人脸上的雀斑；西施是美，但是她有心脏病，娶不得！所以圣人是孤独的。所以他期盼远方有一双慧眼，能够看到他的光华。

有朋自远方来，不亦乐乎！--寂寂的柴门，等待远来的寻芳者扣响，打开一个尘封的春天。

人不知而不愠，不亦君子乎！伟大的人，他的痛苦在于，他是清醒的，他比平凡的人站得更高，看得更远，他超越了他的时代；还在于他有更远大的抱负。而这一切都是世俗所不需要的，因而他也是不合时宜的，也是不被理解的。

知我者谓我心忧，不知我者谓我何求--奈何这世上，谓我何求的人远比谓我心忧的人多！更有甚者，人们总是习惯用石块、鸡蛋来迎接启蒙者、先知者。

胆怯一点的人，滔滔者天下皆是，而谁以易之，于是避人且避世。

勇敢一点的人，毁誉无动乎中，荣辱在所不计。即使是举身赴清流，也不肖于同流合污。

孔子说：我不生气！因为我是君子，君子坦荡荡，小人常戚戚。

# 读书心得体会感想跟我一起玩儿篇二

有一本书，如山涧清澈的泉水，净化人们的心灵;有一本书，如林间徐徐的清风，抚平人们的贪婪;有一本书，如蓝天上朵朵白云，如浪花里颗颗水滴，质朴无华。

没错，这部举世无双的经典就是——《论语》。

让我们怎样为人的是它，教会我们处事的也是它;在我们遇到瓶颈时，给予我们方向和帮助的，或许也是它。

俗话说：“半部《论语》治天下”，由此可见《论语》的作用及影响对中国乃至世界是多么的大。

可我们大家真正的了解过它吗?

是的，在科技日趋发达的这个时代，许多人越来越繁忙，崇洋媚外的人也日益增长，当好不容易有休闲娱乐之时，大多数人便也成为了“低头族”。他们的世界仿佛只有那部手机，他们的目光所停留的原因，仿佛只为那那块冰冷的屏幕。他们殊不知书中的美妙，可是甚多啊!

传统文化的流失，固然是一种沉痛的悲哀!

当然，既然科技已经越来越发达，《论语》中知识的传播，不只看书这一种方法。收看影视剧也是一个极好的途径。

影视剧的播出不仅能够让更多人感受到历史的魅力，也能让更多人了解中国的传统，了解《论语》。

但影视剧难边有掺假的现象。比如：为了收视率，不惜篡改历史情节或人物形象等等。这些变动肯定会造成大众对《论语》的看法有较大偏差。

可也不能一口咬定这种传播方式是不行的，中华的文化渊远流长，几千年的“颗颗宝石”亦不能全部为我们发光发亮，总有那么一些沉淀着。所以说，影视剧难以把握到实质，这也再正常不过了。

在这个传播传统文化的热潮，现在的人们“看山是山，见水是水”。可待传统文化及《论语》的普及，通过我们的齐心协力，共同改正，修订，共同为这个美丽的祖国贡献。通过我们为这个伟大“工作”的共同努力，将沉淀着宝石都挖掘出，并变得晶莹剔透之时，大家对论语的看法，也将被我们刷新。

《论语》的存在是一笔宝贵的财富，它象征着古代人民的智慧，它需要流传，不论影视剧的利与弊，最好的方法应是我们主动阅读《论语》，让经典永世不竭!让中华民族的文化越来越灿烂!

## 读书心得体会感想跟我一起玩儿篇三

——读《金粉世家》有感

记得看《金粉世家》原著的时候，我的必修课中国古代文学史正在学诗经。老师在总结《国风》中的爱情诗是提出了三点：相爱的而不能爱;不爱的却不得不爱;婚姻一开始，爱情便死亡。看完了《金粉世家后》，我脑海里第一句浮现出来的就是这一句“婚姻一开始，爱情便死亡”

小说一开始先是“我”无意间在街头遇见为他人写春联糊口的清秋，后来又从朋友口中听说的清秋的身世，才引出那么一段豪门往事。通过写燕西清秋相遇、相识、相交、相恋、结婚和分手作为线索，其中夹杂着纷纷扰扰的人和事。主要人物是金燕西，冷清秋，白秀珠。

书上写燕西是在一次出游的时候偶遇清秋，为清秋不施粉黛

的清纯气质所吸引，到后来得知清秋住处后，买下隔壁房屋，打通墙壁，以图接近。然而当时燕西的生活圈子中，燕西和秀珠早已被认定为金童玉女，必定结伉俪的。恐怕燕西自己之前也是这么想的，所以他和秀珠的关系确实是超乎普通朋友的关系，书上曾写过燕西 在认识清秋之前“和秀珠耳鬓厮磨无所不至”。除此之外燕西还和电影明星邱惜珍还有女戏子来往甚密。燕西的姐姐曾说过燕西“有许多女朋友”，但是他却仍旧去接近清秋，本来便是不正经的人。

在接近清秋的过程中，燕西百般讨好，观察入微，几乎是清秋缺什么他就想办法送过去，例如有写到清秋需要新鞋，他便送去一张谢票;清秋喜欢什么，他就干什么，比如清秋爱诗，他就美其名曰在隔壁组办诗社，但是他的诗却是清秋的舅舅代写的。然后经过几次一起出游一起看戏，两人便私定终生，有了亲密的关系，最后也相当于奉子成婚。当然其中多亏了清秋母亲的只眼睁只眼闭，清秋舅舅的有意撮合以及燕西几位姐姐的大力帮忙。其实我更倾向于燕西父亲的说法：“他分明是用金钱去诱引人家。”因为燕西送的礼物清秋几乎都收下了，也因此开始对他有好感的。清秋并非是那么高洁的人，有一次她去完王家看戏后，回家便用羡慕的语气说道：“那两家的房子真的好气派。”所以其实清秋应该也有觊觎燕西的身家。

婚后的生活，两人和睦的场景很少很少。燕西与友人相交的行为在婚后完全没有收敛，反而因为不想被别人说婚后受到夫人的约束而变本加厉。清秋不爱管燕西的生活，却会责怪他的纨绔子弟风气。旁人有时帮清秋说说燕西，燕西便会误解为是清秋特意向他人诉苦从而束缚他。还有秀珠的表姐，燕西的三嫂时不时的挑拨，因而两人感情破裂。尤其在燕西的父亲死后金家分家后，变无人可以管燕西了。他拿着分家的钱去捧两名女戏子白莲花和白玉花，想去靠秀珠上位。令我最心痛的是，清秋分娩，燕西得知后很高兴，不是因为孩子出生而高兴，而是因为清秋坐月子，他搬到书房去，整天整夜地出去玩闹也不用担心了。清秋生完孩子后有一夜也在

悔恨当时的轻狂。

后来两人感情崩溃，想要离婚，但迫于家里人的阻止，清秋带着搬上小阁楼上住。由于短路，金家火灾，清秋住的阁楼被烧平了。清秋生死未卜时，燕西却鲜少表现出伤痛，还是周旋在秀珠和女戏子之间。仅仅是后来在劫后余生的小铁皮箱里找到一截与清秋的合照，才流露出点点伤感。后来得知清秋假死投湖，离家出走之后，燕西并未反省自己，反而抱怨老天爷待薄他，烧平了他的房子，害他妻离子散。

结局是燕西最后还是受不了秀珠的小姐脾气，跟着姐姐出洋去了。多年以后回来当了电影演员(那时候电影演员也被认为是戏子，由于“戏子无情”，所以那时候的人看来电影演员不是太体面的工作，而且收入不高)，叫“景华”，娶了邱惜珍，拍了几部和他生活经历相似的电影。而清秋则是回到娘家，自己带着儿子生活。有人目睹她带着儿子去看燕西的电影但看到一半却离场了。燕西和清秋已经不再是同一个世界的了。

关于自由恋爱，书中还写道了金府的丫鬟小怜和柳家的少爷春江，他们俩人由于因缘际会相识相爱，最后私奔。在结局中写道，这对伉俪回到金府，但那时清秋已经出走，只余燕西一人。这两对男女的恋爱及其结局的对比及其尖锐，同样的自由恋爱，不一样的结局，不得不让人深思。虽然书中没有详细写小怜和春江的性格，但是一位少爷能为一位女子而放弃本来锦衣玉食的生活实属难得，确实是一往而情深;而小怜属于老实人的一类，所以一旦认定了便不会改变。所以他们俩最后是那么地幸福美满。反观燕西和清秋。

书中的燕西确实是个不知不扣的纨绔子弟，不学无术，大肆挥霍，私交混乱，喜新厌旧。而他性格的养成完全是家里养成的，出生在大富大贵之家，又是家里的幺子，有4个姐姐疼，还有纵容他的母亲以及没时间教养他的父亲，从小生活一帆风顺，而相交的朋友也都是这种类型的，宁愿拿钱捧戏子也

不愿做善事。清秋呢，一个不谙世事的女孩子，略带拜金吧，对很多事都漫不经心，脾气倔犟。也许就是因为她不谙世事所以才会为燕西的一时执着而蒙骗吧。书中也写到燕西平时看浓妆艳抹的女孩子多了，所以便被清秋的清纯气质吸引，而且平时鲜少被拒绝的经历，因而清秋开始的若即若离更加刺激他的感官，他的占有欲驱使他必须征服清秋。一时的新鲜感，能持续多久呢。他们的婚姻多多少少有奉子成婚的影子，如果不是这件事也许燕西从没想到自己会和清秋结婚。于是结婚对于燕西而言，这次征服行为，他已经大获全胜，清秋已经是他的战利品，于是这段婚姻便开始走下坡路。这段自由恋爱的结晶，便消磨了。

再说说燕西和秀珠吧，大家眼中的金童玉女，平时还有以燕西三嫂即秀珠表姐为首的旁人的大力撮合，两人结婚其实是水到渠成的事。只不过燕西的纨绔子弟作风，使这段于白金两家政治上都有利的婚事作罢了。常常会听到有人说也许燕西和秀珠在一起会比较合适。其实我个人认为燕西这种人吧，和谁在一起也不会合适的。秀珠是真的喜欢燕西的而且比较强势有小姐脾气，所以如果他们两个人结婚的话，秀珠肯定会干涉燕西的私生活。但是燕西本来也是少爷脾气，岂容秀珠对他的生活横加干涉。照此来的话，俩人应该会三天一小吵五天一大吵。但是迫于双方家庭的脸面，又不会轻易离婚。其实在这段婚姻中对燕西会是很有益的，这样的话即使燕西的爸爸倒了，燕西还有白家为他撑腰。但是到了那个时候这段婚姻的主动权就掌握在了秀珠手上，那时的燕西就可能会迫于秀珠的压力，学他大哥在外立小公馆吧。所以我认为燕西和秀珠的婚姻不会离婚收场，但是也不会幸福。

在金粉吧里争吵最激烈的莫过于秀珠粉和清秋粉了。秀珠是大家小姐的代表人物，有小姐脾气，从小习惯于各人的迁就，要什么有什么，只不过在争夺男人的时候输给了清秋。清秋就是小家碧玉吧，为人比较温和，但也是被家人宠大的。其实在书里面俩人很少直接冲突。婚前的清秋根本就不知道秀珠，而且秀珠仅仅是从他人嘴里听说过也没见过清秋。俩人

仅有的会面是清秋和燕西婚后的春节，燕西带清秋参加去一家酒店参加化妆舞会时发生的。再碰面的时候清秋还不知其所以然，但是燕西和秀珠却避着双方匆忙离去。我看来其实她们双方并没有谁对不起谁，因为清秋之前没有了解到秀珠的存在。而后来秀珠又和燕西交往密切，那也是燕西的问题。所以秀珠分和清秋粉无须争吵，千错万错都是燕西的错。

所以在看书的时候真的很反感燕西，每次看久了他的劣迹，我就会很厌恶，然后心情便很差，还会对周围的人发脾气，对于这本书的其他人物我就不分析了。

还是那句话：以物质为基础的爱情，本就不可靠。

## 读书心得体会感想跟我一起玩儿篇四

《娱乐至死》是对20世纪后半叶美国文化中最重大变化的探究和哀悼：印刷术时代步入没落，而电视时代蒸蒸日上;电视改变了公众话语的内容和意义;政治、宗教、教育和任何其他公共事务领域的内容，都不可避免的被电视的表达方式重新定义。电视的一般表达方式是娱乐。一切公众话语都日渐以娱乐的方式出现，并成为一种文化精神。一切文化内容都心甘情愿地成为娱乐的附庸，而且毫无怨言，甚至无声无息，“其结果是我们成了一个娱乐至死的物种”。

《娱乐至死》这本书是从媒介(印刷术、电视)的角度来分析当今“娱乐化”社会的现象，并认为电视这一传播媒介的出现和发展形成了一种娱乐文化，这种娱乐文化一直无孔不入地渗透到当今社会的各个方面，以至于给教育、政治和宗教等各个社会领域打上了“娱乐”的烙印，使得文化成为了娱乐的附庸。基于这样一种认识，尼尔•波兹曼告诉我们《美丽新世界》里的预言：“人们在汪洋如海的信息中日益变得被动和自私”，“真理被淹没在无聊烦琐的世事中”，“我们的文化成为充满感官刺激、欲望和无规则游戏的庸俗文化”和“人们由于享乐失去了自由”将成为现实。未来会正如赫胥

黎担心的那样，我们将毁于我们热爱的东西。

尼尔波兹曼所说的“娱乐至死”根本不是那么一回事，他根本不在乎娱乐节目的泛滥或媒体的娱乐化倾向。他写这本书是写给自己的知识分子同行的，他呼吁他们回到书籍中去，认真地写作和思考，而不要贪恋在电台、电视节目中侃侃而谈，一夜之间曝得大名。“娱乐至死”是他对媒体知识分子的警告。他认为，印刷机更适宜于理性思考，电台电视只会沦为大众娱乐，任何有志于知识工作的人都应该清醒，回到书面写作，那才是他们该呆的地方。波兹曼也意识到了自己的观点可能被扭曲，他还特别做了如下的解释：

“为了避免我的分析被理解成对电视上的‘垃圾’的司空见惯的抱怨，我必须解释一下，我的焦点是放在认识论上，而不是放在美学或文学批评上，说实话，我对这些所谓‘垃圾’的喜爱绝不亚于其他任何人，我也非常清楚地知道，印刷机产生的垃圾可以让大峡谷满溢出来。而在生产垃圾这一点上，电视的资历还远远比不上印刷机。

因此，我对电视上的‘垃圾’绝无异议。电视上最好的东西正是这些‘垃圾’，它们不会严重威胁到任何人或任何东西。而且，我们衡量一种文化，是要看其中自认为重要的东西，而不是看那些毫无伪装的琐碎小事。这正是我们的问题所在。电视本是无足轻重的，所以，如果它强加于自己很高的使命，或者把自己表现成重要文化对话的载体，那么危险就出现了。具有讽刺意义的是，这样危险的事情正是知识分子和批评家一直不断鼓励电视去做的。”

综括全书，波兹曼主要提出了两个观点：

二、电视新闻报道的强势覆盖，大规模轰炸，使得原本多元情绪的新闻事件都变得淡化和娱乐化，主持人机械的″来看下一条″，就轻巧地将观众注意力转移，而包含在每条新闻中的应有情感正在丧失，无论观众还是传媒都在变得冷漠。

以上两者，是对上世纪80年代美国的描述，也可看作是对今天中国的预测。

波兹曼举了一个例子，在今日的社会中，任何所谓的信息，在一个缺乏媒介的世界里是无法存在的，他的意思是：如果没有用来宣传它们的技术，人们就无法了解，无法把这一切纳入自己的日常生活，简言之，这些信息就不能作为文化的内容而存在。

电视本是无足轻重的，但是，如果它强加于自己很高的使命，或者把自己表现成重要文化对话的载体，那么，危险就出现了，再者，更危险的或许是它的这种想法甚至得到了大众的认可或者是鼓励。

波兹曼是麦克卢汉的信徒，他相信的是“媒体即信息”。他认为，媒体本身限制了我们感知世界的方式，以电视为代表的电子和图像革命，使得“我们对于真理的看法和对智力的定义随着新旧媒体的更替发生了很大变化。”波兹曼也不愿意自己的观点被曲解为“攻击电视”，他说“虽然电视削弱了人们的理性话语，但它的情感力量是不容忽视的”。他坚守的“电视认识论”是，不要让电视带来的情感刺激，一劳永逸地取代了印刷品带来的理性思考，这会对严肃的知识是巨大的伤害。“电视的思维方式与印刷术的思维方式是格格不入的;电视对话会助长语无伦次和无聊琐碎;‘严肃的电视’这种表达方式是自相矛盾的;电视只有一种不变的声音——娱乐的声音。”

某种程度上，波兹曼的技术决定论甚至削弱了这份警告的份量。他太关心知识分子的使命和利益，以至于失去了观察现实的耐心，连文明与野蛮的标准都有些把持不住了。例如他说，“各种各样的专制者们都深谙通过提供给民众娱乐来安抚民心的重要性，但是他们中的大多数人并不认为民众会忽视那些不能带给他们娱乐的东西，所以他们还是常常要依靠审查制度，而且会在意这种差别，因为审查制度就是他们对

付某些严肃话语的方式。现在的情况却大不相同了，所有的政治话语都采用了娱乐的形式，审查制度已经失去了存在的必要性，那些过去的国王、沙皇和元首如果知道了这一点，会感到多么高兴啊。”

显然，这段貌似深刻的话也只对了前半部分。以我们正在经历的反低俗运动来说，并没有谁相信娱乐可以取代审查，也没有人因为娱乐而暂缓审查。恰恰相反，“反娱乐”成为了“对付某些严肃话语”的口实，而“娱乐至死”的告示牌上画着骷髅标志，正把我们驱赶到一条全新的乌托邦之路上。这条道路，正如我们看到的，其实和地狱之路一样，都是由鲜花和良好的愿望铺就的。

和波普尔一样，波兹曼提醒人们要警惕电视这个二十世纪的宠物，有所不同的是，波普尔焦虑的是电视中暴力、色情等内容对儿童的腐蚀，为此，他甚至建议政府牺牲言论自由立法对电视制片商进行管制，而波兹曼瞩目的则是电视造就了一个娱乐至死的时代，令人恐慌的不是所有严肃话题都以娱乐的形式在公共话语空间狂舞，而是娱乐本身就成了严肃话题的一部分。

就当下文化而言，“娱乐”已赢取我们这个时代“元媒介”的地位。尤其在大众文化语境中，由印刷机开创并延续经年的所谓“阐释时代”已然让位于由电视机开创的“娱乐业时代”。电视及其文化如今既是我们对世界的认识，也是我们认识世界的工具。为此，波兹曼说：“电视在安排我们交流环境方面的能力是其他媒介根本无法企及的”。而罗兰.巴特则说：“电视已成为我们这个时代的‘神话’”。

波兹曼的忧心绝望之至，感人之至：“如果一个民族分心于繁杂琐事，如果文化生活被重新定义为娱乐的周而复始，如果严肃的公众对话变成了幼稚的婴儿语言，总之人民蜕化为被动的受众，而一切公共事务形同杂耍，那么这个民族就会发现自己危在旦夕，文化灭亡的命运就在劫难逃。”

他看来，人们会渐渐爱上压迫，崇拜那些使他们丧失思考能力的工业技术。 奥威尔害怕的是那些强行禁书的人，赫胥黎担心的是失去任何禁书的理由，因为再也没有人愿意读书;奥威尔害怕的是那些剥夺我们信息的人，赫胥黎担心的是人们在汪洋如海的信息中日益变得被动和自私;奥威尔害怕的是真理被隐瞒，赫胥黎担心的是真理被淹没在无聊烦琐的世事中;奥威尔害怕的是我们的文化成为受制文化，赫胥黎担心的是我们的文化成为充满感官刺激、欲望和无规则游戏的庸俗文化。

以下是摘抄自《娱乐至死》每章节中比较经典的语句：

第一章 媒介即隐喻

1.你根本不可能用烟雾表现哲学，它的形式已经排除了它的内容。

2.电视无法表示政治哲学，电视的形式注定了它同政治哲学是水火不相容的。

3.深入一种文化的最有效途径是了解这种文化中用于会话的工具。

4.媒介的独特之处在于，虽然它指导着我们看待和了解事物的方式，但它的这种介入却往往不为人所注意。

5.分分秒秒的存在不是上帝的意图，也不是大自然的产物，而是人类运用自己创造出来的机械和自己对话的结果。

6.书写会带来一次知觉的革命：眼睛代替耳朵而成为语言加工的器官。

7.隐喻是一种通过把某一事物和其他事物作比较来揭示该事物实质的方法。

8.理解一个事物必须引入另一事物。

9.我们的语言即媒介，我们的媒介即隐喻，我们的隐喻创造了我们的文化的内容。

第二章 媒介即认识论

1.通过共鸣，某种特定语境中的某个特定说法获得了普遍意义。

2.真理不能,也从来没有，毫无修饰的存在。他必须穿着某种合适的外衣出现，否则就可能得不到承认，这也正说明了“真理”是一种文化偏见。

3.尼采说过，任何哲学都是某个阶段生活的哲学。我们还应该加一句，任何认识论都是某个媒介发展阶段的认识论。真理，和时间一样，是人通过他自己发明的交流技术同自己进行对话的产物。

4.印刷术树立了个体的现代意识，却毁灭了中世纪的集体感和统一感;印刷术创造了散文，却把诗歌变成了一种奇异的表达形式;印刷术使现代科学成为可能，却把宗教变成了迷信;印刷术帮助了国家民族的成长，却把爱国主义变成了一种近乎致命的狭隘情感。

第三章 印刷机统治下的美国

1.不可记录汝等之教义，更不可将其印刷成文，否则汝等将永远受其束缚。

2.韦伯斯特《美国拼写读本》

3.理查德 霍夫斯塔特认为，在美国历史中一再反映出来的杰弗逊民主主义的平等、民众的思想，使许多美国人产生了一

种根深蒂固的反知识分子的偏见。

4.印刷机不仅是一种机器，更是一种话语结构，它排除或选择某种类型的内容，然后更不可避免地选择某一类型的受众。

第四章 印刷机统治下的思想

1.阅读从本质上来说是一件严肃的事情，当然也是一项理性的活动

2.因为写作了《理性时代》，潘恩失去了他在开国元勋神殿中的位置。

3.广告成为一种半是心理学、半是美学的学问，理性思维只好移师其他领域了。

4.印刷术统治的时代称为“阐释时代”，新时代为“娱乐业时代”。

第五章 躲躲猫的世界

1.电报使脱离语境的信息合法化，也就是说，信息的价值不再取决于其在社会中和政治对策和行动中所起的作用而是取决于它是否新奇有趣。

2电报的传统：通过生产大量无关的信息，它完全改变了我们所称的“信息——行动比”。

写书是作者试图使思想永恒并以此为人类对话做出贡献的一种努力。所以，无论什么地方的文明人都会视焚书为反文化的罪恶行为。

对于电报来说，智力就是知道很多事情，而不是理解它们。

照片把世界表现为一个物体，而语言则把世界表现为一个概

念。

过去人们是为了解决生活中的问题而搜寻信息，现在是为了让无用的信息派上用场而制造问题。

电视已经取得了“元媒介”的地位，一种不仅决定我们对世界的认识，而且决定我们怎样认识世界的工具。

第六章 娱乐业时代

1.娱乐是电视上所有话语的超意识形态，它时刻提醒着我们，没有理由为电视上的不幸哭泣。

2.思考无法在电视上得到很好地表现，电视导演很久以前就发现了。他们关心的是给观众留下印象，而不是给观众留下观点，而这正是电视所擅长的。

第七章 好。。。。现在

1.掩藏在电视新闻节目外壳下的是反交流的理论，这种理论是以一种抛弃逻辑、理性和秩序的话语为特点。在美学中，被称为“达达主义”;在哲学中，被称为“虚无主义”，在精神病学中，被称为“精神分裂症”。

2.只有通过语境我们才能判断出一个表述是否自相矛盾。自相矛盾的存在需要具备一些条件，只有在一个前后连贯的语境中，观点和事件彼此相关，自相矛盾才能成立。

第八章 走向伯利恒

1.从来没有哪个伟大的宗教领袖会给人们想要的东西，他们给的是人们应该具备的东西。

第九章 伸出你的手投上一票

1.电视广告的对象不是产品的品质，而是那些产品消费者的品质。

第十章 教学是一种娱乐活动

1.约翰杜威曾经说过，课程的内容是学习过程中最不重要的东西。

2.教育的目的是让学生们拜托现实的奴役，而现在的年轻人正竭力做着相反的努力——为了适应现实而改变自己。

3.从电视上获得的意义往往是一些具体的片段，不具备推论性，而从阅读中获得的意义往往和我们原来储备的知识相关，所以具有较强的推论性。

第十一章 赫胥黎的警告

1.只要人们虔诚的相信社会发展的必然性，它就可以长久地存在下去。

在我看来，"娱乐至死"更多地表达的是在这个消费时代大众审美的趋势，至于能不能到"死"的地步，还值得商榷。毕竟，人是矛盾体，崇高卑微、冷漠同情、自私牺牲、类似的太多矛盾情感都能附身在同一人身上，这就仿佛人体内的调节反馈机制。所以我相信人不会一味满足娱乐，乃至"死"。迟早，人天生的对崇高的追求会激发，引领正确的道路。比如文革巨大的精神荒芜后那批大学生，他们的阅读高度，也许数十年内都没有哪代人能够超越。这就是对此最好的佐证。

当然，还是感谢波兹曼，感谢他对这个时代的忠告。但是我们不得不重视这个有着铁一般事实的忠告。

每一种媒介都会对文化进行再创造——从绘画到象形符号，从字母到电视。和语言一样，每一种媒介都为思考、表达思

想和抒发情感的方式提供了新的定位，从而创造出独特的话语符号。这就是麦克卢汉所说的“媒介即信息”。要说明的是，信息是关于这个世界的明确具体的说明，但是我们的媒介，包括那些使会话得以实现的符号，却没有这个功能。用尼尔波兹曼的话说，它们像是一种隐喻，用一种隐蔽但有力的暗示来定义现实世界。不管我们是通过言语还是印刷的文字或是电视摄影机来感受这个世界，这种媒介—隐喻的关系为我们将这个世界进行着分类、排序、构建、放大、缩小、着色，并且证明一切存在的理由。我们习惯将电视以及几乎一切技术——视为“中性”的东西，电视既然作为一种传播手段，我们就想当然地认为它天然就适于传播一切内容。然而和大脑一样，每种技术也有自己内在的偏向。在它的物质外壳下，它常常表现出要派何种用场的倾向。

对于媒介来说，不同的媒介由于其自身结构、传播形式和范围的不同而具有不同的特点，这些特点导致媒介具有各自的倾向，对传播的内容会有不同的效果，经过物竟天择，优胜劣汰最后迎合此媒介的内容会成为其传播内容的主体。就以电视为例，由其视觉、听觉和虚拟化的特征和单向传递，受众被动接受的缺陷使然，娱乐内容和娱乐化的文化和政治内容越来越成为电视传播内容的主体。所以我们说电视技术的倾向就是将所有的内容都以娱乐的方式表现出来。现在，波兹曼明确指出电视并不适于传播某些内容，因为诸如政治、哲学等严肃内容是不应以娱乐的方式表现的。这确实对我们富有启发和警示意义。因而今后在媒介的运用和发展上，我们应该研究其倾向性问题，利用这个特性来实现人们的目的，操控媒介的作用方向而不是被媒介“娱乐化”了。

波兹曼精准地剖析了娱乐的篡位过程。在印刷术统治世界的时代，报纸和图书是人们获得知识的唯一途径，当时的人们通过阅读报纸获得与自己生活息息相关的信息，行动与信息之间有着密不可分的联系;这一切随着电报的发明而改变，电报大大提高了信息的即时性，全球各地的新闻穿越时空距离被罗列到人们眼前，这迫使人们在无形中修正了信息的定义：

它不再是对人们生活工作有着巨大影响的要素，而只是一大堆看上去提供了丰富的知识实际却毫无意义的文字符码;而接下来的这次“图像革命”则是如精确制导炸弹般击中了印刷术时代的七寸，随着摄影技术的发明和大规模应用，具有强烈视觉冲击力的照片开始统治人们的眼睛，从这个时候起，工具不再是中性的，照片重塑了语法体系。

与字词句子不同，照片无法提供给我们关于这个世界的观点和概念，除非我们自己把照片文字化，所以文字展现的世界是一个概念，照片展现的世界则是一个物体，它失去了被记录内容在真实世界中的语境，任何一段文字或者另外一张照片与它配合都可以奇妙地衍生出一段新的信息姻缘，从这个意义上讲，图像革命之后的信息已经毫无诚信可言，它可以被制作者和阐释者任意歪曲，信息接受者们不再需要如同对文字一样通过自己的抽象思考来获取知识、价值和观念，在自由世界的商业社会里，信息制作者们为了取悦大众获得不菲利润，一场盛大的娱乐盛宴必然开幕。而在铁幕之背后，它就必然成为独裁者们心爱的玩具;电视的出现终于引爆了信息原子弹，电报和照片以动态的形式完美地结合在一起，娱乐不再遮遮掩掩，它名正言顺地处死了严肃话题，大众甚至津津乐道这次弒君行动，人类臣服于电视机前，心安理得地慢慢退化。波兹曼指出：只有深刻而持久地意识到信息的结构和效应，消除对媒介的神秘感，我们才有可能对电视，或电脑，或任何其他媒介获得某种程度的控制。而人类不可能不去使用媒介，因而要通过教育的方式来解决这个问题。

尼尔•波兹曼在《娱乐至死》这本书中对西方媒体的娱乐倾向持一种批判的倾向，但是在展开批判的过程中，他也道出了媒介发展的大势所趋：一切都在朝着娱乐化的方向迈进。娱乐化并没有错，关键是如何能把娱乐和电视的其他功能结合起来，这是目前电视最需要认真思考的问题。

## 读书心得体会感想跟我一起玩儿篇五

《论语》是一本记载了古代思想家孔子和他的学生们的语录。它集齐了儒家道德中关于政治、教育、伦理、艺术、道德等内容。

起初，我在读这本书的时候，很不想读，自己认为这本几千年前的东西没什么用，可是读了几次之后，觉得还挺有用的，它教会了我生活的智慧和做人的道理。

我们每天都在学习，也都在复习。然而见到了朋友，特别是多年不见的好朋友，都会有一股涌上心的温暖，都很开心。在人生里，有很多人不认识自己，不了解 自己，如果误会了自己，不要怨恨，因为这些都是很正常的事。

再例如说，”子曰：‘学而不思则罔，思而不学则殆。’“这句话是说，只学别人的知识而自己不思考，会陷于迷惑;只独立思考而不学别人的经验，这就危险 了。

在平常的学习生活中，如果你只是学习而不思考，学再多的东西也是白费。我们在学习的过程中，要总结学习的方法，就能在学习中起到事半功倍的作用;然而 只思考，不学习别人的经验，就算你有再多的方法，也没用，要把学到的知识运用到实践之中。

我觉得，我们身为中国人，一定要读好《论语》，知道更多的道理。

## 读书心得体会感想跟我一起玩儿篇六

初中教师的工作琐碎而繁重，难得清闲。暑假终于有机会读书，一本《做有灵魂的教师》读下来，似乎看到了镜子中的伙伴和自己。

关于灵魂，中国自古就有许多传说，也留下了不少成语。有一个成语魂飞魄散，形容人惊惧万分，没有了人正常的反应。古人认为，没有了魂魄，就没有了人气，没了生命，只能是徒具形态的物质肉体。所以，当一个孩子受到了惊吓，大人们拖着绑着红布的扫帚为他(她)喊魂。

职业也有魂魄，有灵魂。职业的灵魂在从业者身上。那么，教师的职业灵魂是什么呢?

中国古代最伟大的教师孔子说：温故而知新，可以为师矣。老人家对教师判定的标准仅限于专业技术领域，延伸开去，即业精为师。还有下一句：德高为范。德又包含哪些呢?孔子又说：仁者爱人，这似乎又给出了道德品质的一个标准：仁爱。是的，作为老师必须是一个仁爱者。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推己及人，用对待亲人的态度对待自己的学生，有了这一条，教师的形象一下子变得温暖可亲起来。至于学而不厌，诲人不倦一句中包含的教师应有的谦虚好学、勤奋、有耐心等品质，都可以在仁爱之心的催发孕育之下生根发芽。

上大学时，有一位教授颇有几分个性，课上得好，孤傲又谦虚，

矛盾得令人注目。一次他在课上就一个问题引申开去：教师这个称呼很不妥当。读几本书，做几张卷子，拿到一个红本本，就摇身一变成了别人的老师了?充其量是个教员!我就是一个老教员，不敢称老师。说得台下的我们后背发凉，惭愧不已。他虽是这样自谦，语言冷僻，对学生却细心有关爱。常有学生到他家做客，除了吃，还有拿，当然，其中必有书。他向我们推介各种书籍，除了叮嘱好好读书，有反复关照：你们到了新单位，除了和领导同事搞好关系，一定要和厨师搞好关系。别问为什么，试试就知道了。老先生做过多年右派，经历过饥饿年代。这绝对是肺腑之言。二十多年过去了，他也应该八十多岁了，祝福他长寿健康。他，是一位令人尊

重的真正的教师。

能吃苦，更有对自然规律的尊重与顺应。教师，育人育心，更应着眼长远，尊重顺应规律。

那么，总结一下，一个真正的可以称得起教师的人应该具备的素养有：高潮的职业知识与技能。建立在仁爱基础上的谦虚、勤奋、踏实、有耐心以及对科学的尊重与顺应，这些，可以熔铸出一个鲜活而饱满的有灵魂的教师。

看来，从教员到教师的路很长，要准确定位教师的灵魂确有难度。熔铸灵魂是一个丰富与完善的过程，需要每一个从教者用一生去完成。唯有仁爱者、勇敢者、智慧者、坚持者才能登临绝顶，一览众山小。

## 读书心得体会感想跟我一起玩儿篇七

《论语》的真谛，就是让所有人明白，怎样才能得到我们心灵深处所需要的那种快乐的生活。

几棵挺立在岩石缝间的古树千年不倒，即使经历了暴风骤雨;几座绵延的大山不断延伸，即使脚下的激流不停地拍打;几座散落在山间的小屋在等待，即使已被高大的岩石遮蔽。《论语》正如它们，存在着一种强大的力量，那就是信念的力量，它从未被人们忘记过。

《论语》的精髓在于把天之大，地之厚的精华融入到人们的内心，使天、地、人成为一个完美的整体，让人们有着一种无比强大的力量。从而使人们对自然万物，有一种敬畏，有一种顺应，有一种默契。

每个人都希望过上幸福快乐的生活，而幸福快乐与贫富无关，同内心相连。只有真正的贤者，才能不被物质生活所迷惑，才能始终保持内心的那份恬淡与安宁。

如同老师这份职业一样，她选择了奉献，她会从学生们的点滴进步，或是学生们每天的问好中感到生活的美好。她用心感受这一切，虽然每天辛苦但内心舒畅，同学们也会对她多一份敬畏。从另一个角度去想，如果老师只用眼睛去看待身边的一切，只会看到自己的付出，会有很多怨言，甚至会影响到同学们看待问题的角度，从而使同学们失去学习的兴趣。由此看出，心灵的感受是何等的重要啊！

拿起这本书，重新领悟古老理论的精华，心中产生了很多共鸣：把握自我，不为外界事物所迷惑;忠孝礼仪是基础;安贫乐道，淡泊名利;爱人犹如爱己，敬人犹如敬己。

《论语》让我深深地感受到中国古老文化的魅力，思想的境界。它仿佛是一面镜子，时时刻刻映照出我们自己的所作所为。